

股票代碼：6105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路一段92號3樓
電 話：(02)2799-202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4
(五)關係人交易	25~28
(六)抵質押之資產	2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其 他	3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3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32
3.大陸投資資訊	33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3

會計師核閱報告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四)所述，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718,645千元及673,783千元，暨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利益25,173千元及損失15,359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所述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季報表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華

會計師：

李慈慧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3.31		98.3.31			99.3.31		98.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 514,031	14	591,260	19	2120	\$ 46,143	1	28,101	2
1120	9,871	-	865	-	2140	388,874	10	167,410	5
1140					2150	36,862	1	18,413	1
					2160	66,335	2	37,703	1
1153	107,965	3	199,299	6	2170	95,634	3	119,672	4
1160	255,819	7	119,902	4	2210	154,401	4	2,875	-
120x	27,003	1	19,131	1	2272	29,736	1	14,725	-
1280	605,264	16	483,806	15	2280	64,209	2	65,487	2
1286	20,113	-	5,959	-		882,194	24	454,386	15
	18,207	-	22,372	1		257,284	7	252,695	8
	<u>1,558,273</u>	<u>41</u>	<u>1,442,594</u>	<u>46</u>	2421				
流動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基金及投資：					長期借款(附註四(七))				
1421	718,645	19	673,783	21	2810	23,142	1	23,920	1
1424	2,492	-	2,024	-		23,142	1	23,920	1
1480	73,609	2	73,609	2		1,162,620	32	731,001	24
	<u>794,746</u>	<u>21</u>	<u>749,416</u>	<u>23</u>	股東權益(附註四(四)及(十))：				
基金及投資合計					普通股股本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五及七)：					股本合計				
成 本：					資本公積：				
1501	62,553	2	187,347	6		1,099,656	29	1,072,564	34
1521	968,926	26	141,570	5		1,099,656	29	1,072,564	34
1531	162,727	4	157,809	5					
1545	36,827	1	37,903	1		9,480	-	-	-
1551	33,668	1	37,144	1		360,306	9	360,306	11
1561	16,004	-	13,276	1		77	-	-	-
1681	176,209	5	668	-		2,244	-	2,232	-
	1,456,914	39	575,717	19		372,107	9	362,538	11
15X9	(187,349)	(5)	(175,210)	(6)					
1670	40,118	1	516,175	16					
	<u>1,309,683</u>	<u>35</u>	<u>916,682</u>	<u>29</u>					
固定資產淨額									
無形資產：									
1750	2,467	-	3,487	-					
其他資產：									
1820	11,210	-	13,204	1					
1830	118,684	3	17,009	1					
	129,894	3	30,213	2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u>\$ 3,795,063</u>	<u>100</u>	<u>3,142,392</u>	<u>100</u>		<u>\$ 3,795,063</u>	<u>100</u>	<u>3,142,392</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壁

經理人：張稜衡

會計主管：楊小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五)	\$ 626,078	100	618,357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449)	-	(468)	-
4190 銷貨折讓	(460)	-	(12)	-
營業收入淨額	625,169	100	617,877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五及十)	(489,285)	(78)	(416,200)	(67)
營業毛利	135,884	22	201,677	33
5920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四(四))	(54,384)	(9)	(54,762)	(9)
593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61,625	10	38,696	6
營業毛利淨額	143,125	23	185,611	30
營業費用(附註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11,567)	(2)	(48,689)	(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8,883)	(8)	(32,26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816)	(6)	(43,304)	(7)
營業費用合計	(100,266)	(16)	(124,261)	(20)
營業淨利	42,859	7	61,350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51	-	66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25,173	4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五)	56,824	9	38,745	6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12,345	2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50	-	1,301	-
7480 什項收入	5,355	1	7,075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7,653	14	59,532	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五))	(1,048)	-	(157)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四))	-	-	(15,359)	(2)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5,529)	(1)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577)	(1)	(15,516)	(2)
本期稅前淨利	123,935	20	105,366	1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14,190)	(2)	(11,014)	(2)
9600 本期淨利	\$ 109,745	18	94,352	15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十一))	\$ 1.13	1.00	0.97	0.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十一))	\$ 1.12	1.00	0.97	0.87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壁

經理人：張棧衡

會計主管：楊小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09,745	94,35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7,654	9,878
攤銷費用	5,220	3,121
呆帳費用及回轉利益淨額	(277)	7,836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6,824)	(38,745)
權益法認列投資淨(利益)損失	(25,173)	15,359
存貨呆滯及報廢損失	4,752	5,74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含關係人)	(33,542)	51,72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661)	7,898
存貨(增加)減少	(195,551)	76,33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479	1,759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含關係人)	164,391	(22,976)
應付所得稅增加	13,966	16,877
其他應付款減少	8,564	(73,817)
應付費用減少	(1,965)	(1,43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2,701)	10,769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233)	(231)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203	(5,8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2,953)</u>	<u>158,57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減少	72	16
購置固定資產	(235,956)	(28,69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134	181,02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197,912	-
遞延費用及無形資產增加	(4,466)	(7,81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83	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39,621)</u>	<u>144,56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增加	-	19,44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u>	<u>19,440</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52,574)	322,574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566,605	268,686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514,031</u>	<u>\$ 591,26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929	23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1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投資增(減)調整股東權益	\$ (7,083)	12,01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9,736	14,725
固定資產本期購入未付現數	\$ 89,620	-
支付現金建購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本期增加數	\$ 36,023	28,696
加：期初應付工程款	289,553	-
減：期末應付工程款	(89,620)	-
	<u>\$ 235,956</u>	<u>\$ 28,696</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壁

經理人：張稜衡

會計主管：楊小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一月設立於台北市。主要業務為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及資訊軟體服務業。本公司股票奉准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九日上櫃掛牌。本公司並於民國九十八年底於樹林大同科技園區成立研究發展製造中心，以利產線整合及擴展產能。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376人及361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五)金融資產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類別。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備抵壞帳

備抵壞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帳齡分析、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七)存貨

本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標準成本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標準成本與實際成本之差異全數列為營業成本。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八)長期投資

1.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處理。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選擇採五年攤銷之餘額不再攤銷。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第一季、第三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始行認列。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長期股權處分收益(損失)列為處分投資收益(損失)項下。

本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含儲蓄性質之人壽保險，所支付之保險費如屬現金解約價值部分，列為當期保險費用之減項，並增加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價值。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企業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者，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停止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並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而待出售處分群組所含負債之相關利息及其他費用仍繼續認列。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其淨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之金額，於損益表認列為減損損失。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之淨公平價值若續後回升，於損益表認列為利益，惟迴轉金額不得超過原已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及原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得迴轉之金額。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發生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0年。
- 2.機器設備：2~6年。
- 3.研發設備：3~6年。
- 4.運輸設備：2~5年。
- 5.辦公及其他設備：2~10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電話配線、辦公室裝潢工程及模具等，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採平均法攤銷。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本公司依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辦法，將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以獎酬員工者，無論是否以低於買回成本轉讓，其勞務成本之計算，應以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並列為勞務成本費用。若規定員工需服務滿一定年限方屬既得時，則應將其勞務成本依該年限攤銷。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第8段之規定，給與日係雙方同意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日，本公司轉讓庫藏股票與員工之給與日係認股基準日決定當日，若認股基準日須經董事會決議，則為董事會決議日。

(十五)所得稅

本公司之所得稅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另，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所屬年度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十六)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之規定，存貨評價基礎改為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及固定製造費用分攤方式之改變，對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之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u>99.3.31</u>	<u>98.3.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84	642
支票存款	403	658
活期存款	372,944	499,960
定期存款	<u>140,000</u>	<u>90,000</u>
合計	<u>\$ 514,031</u>	<u>591,260</u>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存出做保之定期存單均為10,123千元，已轉列存出保證金，請詳附註六。

(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99.3.31</u>	<u>98.3.31</u>
未上市(櫃)股票－歲聯	\$ 31,186	31,186
未上市(櫃)股票－樺漢	<u>42,423</u>	<u>42,423</u>
合計	<u>\$ 73,609</u>	<u>73,609</u>

- 1.本公司期末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2.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未提供金融機構或法院作為借款保證或訴訟之擔保品。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存 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u>99.3.31</u>	<u>98.3.31</u>
製成品	\$ 202,971	298,203
減：備抵損失	<u>(13,993)</u>	<u>(11,595)</u>
小 計	<u>188,978</u>	<u>286,608</u>
在製品	115,849	53,342
減：備抵損失	<u>-</u>	<u>-</u>
小 計	<u>115,849</u>	<u>53,342</u>
原 料	318,696	162,321
減：備抵損失	<u>(18,259)</u>	<u>(18,465)</u>
小 計	<u>300,437</u>	<u>143,856</u>
合 計	<u>\$ 605,264</u>	<u>483,806</u>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營業成本分別為4,752千元及5,740千元；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未設定擔保於金融業或其他機構。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暨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99.3.31</u>			<u>98.3.31</u>		
	<u>金 額</u>	<u>持 股 比 例%</u>	<u>99年第一季 投資(損)益</u>	<u>金 額</u>	<u>持 股 比 例%</u>	<u>98年第一季 投資(損)益</u>
AMERICAN PORTWELL TECHNOLOGY, INC.	\$ 329,400	100	5,356	330,605	100	3,425
PORTWELL JAPAN INC.	50,048	94	8,932	41,494	94	(13,356)
PORTWELL (UK) LTD.	19,907	100	(171)	22,081	100	(1,333)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143,208	100	3,616	137,076	100	(5,064)
MASTER INTERNATIONAL LTD.	7,129	100	623	192	100	-
PORTWELL-LAXONS(INDIA) PRIVATE LTD.	10,988	40	24	10,114	40	(148)
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 (原名PORTWELL, B.V)	15,394	100	(1,487)	8,923	100	(2,571)
瑞祺電通	<u>142,571</u>	43.27	<u>8,280</u>	<u>123,298</u>	90	<u>3,688</u>
合 計	<u>\$ 718,645</u>		<u>25,173</u>	<u>673,783</u>		<u>(15,359)</u>

2.本公司認列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投資損益均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被投資公司自結報表予以評價認列。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3.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五號公報之規定，對於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順流交易消除之未實現銷貨利益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遞延貸項分別為54,384千元及54,762千元，表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 4.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因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u>99.3.31</u>	<u>98.3.31</u>
AMERICAN PORTWELL TECHNOLOGY, INC.	\$ (9,627)	12,414
PORTWELL JAPAN INC.	7,947	8,761
PORTWELL (UK) LTD.	(3,272)	(3,238)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12,581	20,265
MASTER INTERNATIONAL LTD.	(259)	16
PORTWELL – LAXONS (INDIA) PRIVATE LTD.	(945)	(1,525)
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原名PORTWELL, B.V) 瑞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1,781)	(345)
	<u>175</u>	<u>-</u>
	<u>\$ 4,819</u>	<u>36,348</u>

- 5.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原始投資成本列示如下：

	<u>99.3.31</u>	<u>98.3.31</u>
AMERICAN PORTWELL TECHNOLOGY, INC.	\$ 135,954	135,954
PORTWELL JAPAN INC.	26,946	26,946
PORTWELL (UK) LTD.	36,347	36,347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91,840	91,840
MASTER INTERNATIONAL LTD.	317	317
PORTWELL – LAXONS (INDIA) PRIVATE LTD.	9,480	9,480
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原名PORTWELL, B.V) 瑞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37,230	22,977
	<u>112,500</u>	<u>112,500</u>
	<u>\$ 450,614</u>	<u>436,361</u>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6.本公司為強化通訊平台功能及提昇獲利率，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投資瑞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112,500千元，每股10元，計11,250千股，持股比例90%，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六日瑞祺電通為強化競爭優勢，降低中長期營運成本，建立更有效率之供應鏈，與歲富科技進行合併，合併增資發行新股為123,200千元，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90%減為45.33%，並沖減保留盈餘5,911千元。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一日瑞祺電通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687千元，計66千股，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45.33%減為45.21%，並沖減保留盈餘37千元及調增資本公積—長期投資12千元；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瑞祺電通辦理現金增資11,140千元，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45.21%減為43.27%並調減保留盈餘20千元。
- 7.PORTWELL,B.V.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辦理現金增資歐元300千元(折合新台幣約14,253千元)，本公司已全數認購；另PORTWELL,B.V.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更名為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
- 8.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均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五)固定資產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利息總額	\$ 1,048	1,361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未完工程)	-	(1,204)
合 計	\$ 1,048	157
利息資本化利率		1.9812%~2.2978%

- 1.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利息資本化之金額計2,486千元，表列未完工程項下。
- 2.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提供金融機構作為擔保額度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六)短期借款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由金融機構授予之短期借款額度尚未動支部份均為355,000千元。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七)長期借款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用途	99.3.31		98.3.31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兆豐銀行	97.9.22~104.9.14自簽約日	購建廠房	1.4756%	\$ 144,300	2.1765%	144,300
松南分行	97.9.15起滿30個月之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期平均攤還本金。(註)	建物				
兆豐銀行	97.9.24~104.9.14自簽約日	購建廠房	1.4756%	32,400	2.1755%	32,400
松南分行	97.9.15起滿30個月之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期平均攤還本金。(註)	建物				
兆豐銀行	97.10.15~104.9.14自簽約日	購建廠房	1.4778%	71,280	1.8689%	71,280
松南分行	97.9.15起滿30個月之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期平均攤還本金。(註)	建物				
兆豐銀行	98.1.21~104.9.14自簽約日	購建廠房	1.4735%	19,440	1.7040%	19,440
松南分行	97.9.15起滿30個月之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期平均攤還本金。(註)	建物				
土地銀行	98.5.6~105.5.6自首次動撥日起	購建廠房	1.5300%	19,600	-	-
西湖分行	滿一年之日起，為期六年，每月平均攤還本息。	建物				
小計				287,020		267,42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轉列流動負債				(29,736)		(14,725)
淨額				<u>\$ 257,284</u>		<u>252,695</u>

註：兆豐銀行松南分行原還款條件為自簽約日97.9.15起滿18個月之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二期平均攤還本金，但民國九十八年九月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展延，簽訂第一次增補條款，將還款條件變更為自簽約日97.9.15起滿30個月之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 1.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提供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六。
- 2.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餘額，未來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額
99.4.1~100.3.31		\$ 29,736
100.4.1~101.3.31		56,751
101.4.1~102.3.31		56,751
102.4.1~103.3.31		56,751
103.4.1~104.3.31		56,751
104.4.1以後		30,280
		<u>\$ 287,020</u>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與兆豐銀行松南分行之授信合約規定，應於每半年度及全年度依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之報表核算並維持一定水準之財務比率，其財務比率及條件承諾如下：

- (1)流動比率須大於一五〇%。
- (2)負債比率須小於一〇〇%。
- (3)利息保障倍數須大於五倍。
- (4)淨值須大於1,500,000千元。
- (5)如未符合上述條件時，應於四個月內改善。

4.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由金融機構授予之長期借款額度尚未動用部份分別為949,980千元及969,580千元。

(八)退 休 金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有關退休金資料如下：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u>23,001</u>	<u>20,911</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u>207</u>	<u>249</u>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 <u>2,614</u>	<u>2,899</u>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表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 <u>23,142</u>	<u>23,920</u>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表列應付費用	\$ <u>1,798</u>	<u>1,958</u>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並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分別為865千元及972千元。

(九)所 得 稅

1.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3,987	16,877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203</u>	<u>(5,863)</u>
估計所得稅費用	\$ <u>14,190</u>	<u>11,014</u>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最高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適用「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目前適用之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改為百分之二十。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損益表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估計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差異列明如：

	<u>99年第一季</u>	<u>98年第一季</u>
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 24,777	26,332
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5,035)	3,840
其他依稅法之調整數	(5,552)	(3,360)
五年免稅	-	(6,954)
投資抵減增加數	-	(8,844)
估計所得稅費用	<u>\$ 14,190</u>	<u>11,014</u>

3.本公司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項目如下：

	<u>99年第一季</u>	<u>98年第一季</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950)	(1,435)
未實現銷貨利益	1,448	(4,017)
未實現兌換利益	(295)	(1,267)
投資抵減	-	85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03</u>	<u>(5,863)</u>

4.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暫時性差異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u>99.3.31</u>		<u>98.3.31</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未實現銷貨利益	\$ 54,384	10,877	54,762	13,691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252	6,450	30,060	7,515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4,398	<u>880</u>	4,666	<u>1,166</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8,207</u>	-	<u>22,372</u>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九十五年度尚未核定外，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六年度，另民國九十六年度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應補繳稅額為14,198千元，屬研發投抵及五年免稅核定應補繳稅款為10,086千元，本期已估列入帳，有關核定存貨報廢損失，不予認列部分，本公司已依法擬申請複查。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6.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及稅額扣抵比率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10,118千元及100,983千元，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預計及九十七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8.17%及16.59%。

(十)股東權益

1.股本

(1)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500,000千元及1,099,656千元分為150,000千股及109,966千股；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500,000千元及1,072,564千元分為150,000千股及107,256千股。

2.庫藏股票

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單位：千股)：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轉讓股票予員工	<u>1,200</u>	<u>-</u>	<u>-</u>	<u>1,200</u>

- (1)本公司為轉讓股票予員工而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買回庫藏股1,200千股，買回成本41,558千元。
-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0,997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1,525,647千元。
- (3)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五項規定，公司買回之股份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故本公司辦理有償或無償增資配股時，應按實際已發行股份總數扣減已買回尚未轉讓之股份，為實際參與股利分派或認購新股權利的發行股份。
- (4)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5)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轉予員工認股。

3.資本公積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99.3.31</u>	<u>98.3.31</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9,480	-
公司債轉換溢價	\$ 360,306	360,306
庫藏股票交易	77	-
長期股權投資產生者	<u>2,244</u>	<u>2,232</u>
合計	<u>\$ 372,107</u>	<u>362,538</u>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及增加資本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另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資本。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4.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5.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 (1)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
-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3)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案提請股東會同意，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 (4)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以不高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九十以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且將視投資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且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前項股利發放由本公司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形，並考量次年度資本規劃，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中屬於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餘額皆為546千元。

- 7.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及考量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平均分配比例，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約9%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2%，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8,889千元，董監酬勞為1,975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百年度之損益。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8.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及考量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平均分配比例，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約9%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2%，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7,643千元，董監酬勞為1,698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 9.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與董事會決議相符，有關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1.00	3.00
股票(依面額計價)	<u>0.20</u>	<u>0.60</u>
	<u>\$ 1.20</u>	<u>3.60</u>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	\$ 15,360	12,288
員工紅利—現金	15,360	28,673
董監事酬勞	<u>6,831</u>	<u>9,102</u>
	<u>\$ 37,551</u>	<u>50,063</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一)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99年第一季				
	金額(分子)		股數(千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之本期淨利	\$ <u>123,935</u>	<u>109,745</u>	<u>109,966</u>	<u>1.13</u>	<u>1.00</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之本期淨利	\$ <u>123,935</u>	<u>109,745</u>	<u>110,252</u>	<u>1.12</u>	<u>1.00</u>
	98年第一季				
	金額(分子)		股數(千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之本期淨利	\$ <u>105,366</u>	<u>94,352</u>	<u>108,178</u>	<u>0.97</u>	<u>0.87</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之本期淨利	\$ <u>105,366</u>	<u>94,352</u>	<u>108,507</u>	<u>0.97</u>	<u>0.87</u>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9.3.31		98.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514,031	514,031	591,260	591,26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73,655	373,655	320,066	320,06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609	-	73,609	-
存出保證金	11,210	11,210	13,204	13,204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71,879	471,879	213,924	213,9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87,020	287,020	267,420	267,420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4)存出保證金係為現金收支，故其公平價值應與帳面價值相當。
- (5)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之利率多數接近市場利率，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9.3.31		98.3.31	
	公開報價	評價方式	公開報價	評價方式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514,031	-	591,260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73,655	-	320,066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471,879	-	213,9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 長期借款)	-	287,020	-	267,420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潛在匯率風險係源自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之金融商品，係因外匯匯率變動而使金融商品產生價值波動，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金融商品，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適時調整給予之授信額度，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必要時提列備抵呆帳，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之68%及50%均係由其中四個客戶組成。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流動，市場利率增加1%，預計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增加2,870千元。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AMERICAN PORTWELL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APT)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PORTWELL JAPAN INC. (以下簡稱PJI)	本公司持股94%之子公司
PORTWELL (UK) LTD. (以下簡稱PUK)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MASTER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簡稱MASTER)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 (原名PORTWELL,B.V.) (以下簡稱EPT)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PORTWELL -LAXONS (INDIA) PRIVATE LIMITED (以下簡稱PLX)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歲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歲聯)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樺漢)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瑞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瑞祺)	本公司原持股90%之子公司，因與歲富合併、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及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下降為43.27%之子公司。
歲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歲富)	本公司法人董事歲聯之子公司(已於98年4月6日與瑞祺合併後消滅)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銷貨金額如下：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
APT	\$ 36,318	5.81	60,594	9.81
PJI	50,401	8.06	51,346	8.31
PUK	4,887	0.78	7,371	1.19
MASTER	4,978	0.80	17,586	2.85
PLX	3,475	0.56	3,353	0.54
EPT	17,434	2.79	7,781	1.26
歲 聯	-	-	63	0.01
樺 漢	564	0.09	1	-
瑞 祺	268,064	42.88	64,516	10.44
歲 富	-	-	5,252	0.85
	<u>\$ 386,121</u>	<u>61.77</u>	<u>217,863</u>	<u>35.26</u>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因對關係人銷貨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請詳附註四(四)。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係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與關係人因銷售發生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99.3.31		98.3.31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APT	\$ 24,092	6.45	24,248	7.58
PJI	32,064	8.58	36,512	11.41
PUK	4,681	1.25	6,433	2.01
MASTER	5,415	1.45	7,938	2.48
PLX	1,586	0.42	2,399	0.75
EPT	16,232	4.34	6,786	2.12
樺 漢	592	0.16	1	-
瑞 祺	171,157	45.81	33,764	10.55
歲 富	-	-	1,821	0.57
	<u>\$ 255,819</u>	<u>68.46</u>	<u>119,902</u>	<u>37.47</u>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約為一個月至三個月之間，其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比較無顯著不同。

2. 進貨、購買勞務及應付帳款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對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金 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APT	\$ 1,371	0.22	-	-
歲 富	-	-	35,121	11.67
歲 聯	3,258	0.51	8,393	2.79
樺 漢	10,425	1.65	1,936	0.64
瑞 祺	26,400	4.17	-	-
	\$ 41,454	6.55	45,450	15.10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無異。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與關係人因進貨發生之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99.3.31		98.3.31	
	金 額	佔應付票 據及帳款 餘 額 %	金 額	佔應付票 據及帳款 餘 額 %
應付帳款：				
APT	\$ 28	0.01	-	-
歲 富	-	-	12,827	6.00
歲 聯	1,617	0.34	3,931	1.84
樺 漢	10,475	2.22	1,655	0.77
瑞 祺	24,742	5.24	-	-
	\$ 36,862	7.81	18,413	8.61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付款期限約為一個月至三個月之間，其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比較無顯著不同。

3. 財產交易

-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出售位於台北縣中和市辦公大樓之附屬車位予瑞祺，出售價款共計4,130千元(未稅)，處分固定資產利益753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該款項已全數收訖。
-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出售生財器具及辦公設備一批予樺漢，出售價款為1,000千元(未稅)，處分固定資產利益787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該款項尚未收訖，表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一月與歲富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出售不動產標的為位於台北縣中和市之部分辦公大樓及附屬車位，出售總價款為185,000千元，其中土地及建築物價款分別為101,600千元及79,429千元，處分利益分別為19,272千元及19,473千元，表列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項下。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向瑞祺購置模具設備共430千元，帳入遞延費用項下，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該價款已全數付訖。

4.租 賃

	<u>99年第一季</u>	<u>98年第一季</u>	<u>租賃標的物</u>
租金收入：			
歲聯	\$ -	1,151	台北辦公室
瑞祺	<u>50</u>	<u>150</u>	台北辦公室及停車位
	<u>\$ 50</u>	<u>1,301</u>	
租金支出：			
瑞祺	<u>\$ 881</u>	<u>-</u>	台北辦公室及停車位

5.其 他

會計科目	公司	99年第一季					合計	註
		歲聯	樺漢	APT	PJI	瑞祺		
權利金		720	-	-	-	-	720	1
其他費用		3,201	94	-	-	394	3,689	2
期末應付費用		1,404	35	-	-	-	1,439	3
期末其他應收款		96	1,145	1,984	232	383	3,955	4

會計科目	公司	98年第一季					合計	註	
		歲聯	樺漢	APT	PJI	瑞祺			其他彙總
權利金		720	-	-	-	-	720	1	
其他費用		4,315	1,517	2,558	-	-	1,643	10,033	2
期末應付費用		2,261	2,289	1,578	-	135	311	6,574	3
期末其他應收款		563	2	84	189	118	321	1,277	4
期末其他應付款		-	-	-	-	-	2,646	2,646	5

註1：係支付歲聯之軟體技術服務費。

註2：係支付關係人之佈線費、測檢費及運保費等費用。

註3：係期末應支付關係人代墊費用、模具款及提供服務之相關費用。

註4：係代關係人支付運費、電腦零件及加工款等之期末應收款。

註5：係期末應支付關係人之模具款。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提供予縣政府作為標租國有土地之擔保品及提供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之融資額度，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99.3.31</u>	<u>98.3.31</u>
土地	借款額度	\$ 62,552	187,347
建築物	借款額度	31,676	121,993
存出保證金	標租國有土地	10,123	10,123
合計		<u>\$ 104,351</u>	<u>319,463</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1.本公司為成立「瑞傳研製中心」，已與台北縣政府簽訂「台北縣樹林大同科技園區部份土地公開甄選進駐廠商協議書」，且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與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簽訂「國有基地租賃契約書」，約定租賃科技園區土地事項。該營業租賃期間自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一日至民國一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計二十年，租金前四年免收；自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一日起至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減半計收；自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一日起至民國一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恢復全額計收，每月租金按租賃基地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乘以國有基地租金率計算。本公司得於租期屆滿前申請承購或續租國有基地。
- 2.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國有基地租金依民國九十九年度土地公告地價設算未來應支付情形如下：

	<u>金 額</u>
99.4.1 ~ 100.3.31	\$ -
100.4.1 ~ 101.3.31	2,256
101.4.1 ~ 102.3.31	3,868
102.4.1 ~ 103.3.31	3,868
103.4.1 ~ 104.3.31	3,868
104.4.1 ~ 119.3.31	29,333
109.4.1 ~ 114.3.31	38,681
114.4.1 ~ 116.8.31	18,697
	<u>\$ 100,571</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及九十八年第一季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性質別 功能別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6,974	22,514	39,488	13,959	28,869	42,828
勞健保費用	1,850	2,308	4,158	1,451	2,947	4,398
退休金費用	1,238	1,583	2,821	1,075	2,073	3,148
其他用人費用	8,654	19,169	27,823 (註1)	5,765	21,729	27,494 (註2)
折舊費用	7,714	9,940	17,654	6,453	3,425	9,878
攤銷費用	1,124	4,096	5,220	487	2,634	3,121

(註1)含估計員工紅利金額8,889千元。

(註2)含估計員工紅利金額7,643千元。

(二)重分類

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之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季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註)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本公司	AMERICAN PORTWELL TECHNOLOGY INC.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2,778	329,400	100.00	329,400	
本公司	PORTWELL JAPAN INC.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	50,048	94.00	50,048	
本公司	PORTWELL (UK) LTD.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	19,907	100.00	19,907	
本公司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	143,208	100.00	143,208	
本公司	MASTER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	7,129	100.00	7,129	
本公司	PORTWELL-LAXONS (INDIA) PRIVATE 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	10,988	40.00	10,988	
本公司	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原名Portwell B.V.)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	15,394	100.00	15,394	
本公司	瑞祺電通	子公司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250	142,571	43.27	144,602	
本公司	歲聯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2	31,186	7.31	23,102	
本公司	樺漢	本公司為其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47	42,423	8.27	48,687	

(註)：含換算調整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土地及建物	99.2.12	92.02.12 93.12.29	138,632	193,783	收訖	55,151	鈞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資金規劃	鑑價報告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瑞祺	持股43.27%子公司	(銷)	(268,064)	(42.88)%	月結30天	-	-	171,157	45.81%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瑞祺	持股43.27%子公司	應收帳款：171,157	6.75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日幣、歐元、英鎊、盧比及人民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未持有		帳面金額(註)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AMERICAN PORTWELL TECHNOLOGY, INC.	44200 Christy St Fremont CA94538, U.S.A.	1. 電腦及週邊機器的製造、販賣。 2. 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進出口業。	135,954	135,954	32,778	100.00%	329,400	USD 168	5,356	子公司
本公司	POTWELL JAPAN INC.	日本國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東松下町10-2和神田大樓9F	1. 電腦及週邊機器的製造、販賣。 2. 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進出口業。 3. 電腦相關的情報處理、蒐集服務及教育訓練。 4. 以上電腦相關聯的系統設計、軟體開發及販賣。 5. 以上電腦相關的一切事業。	26,946	26,946	2	94.00%	50,048	¥ 26,964	8,932	子公司
本公司	PORTWELL (UK) LTD.	Unit 15, Moorbrook, Southmead Industrial Estate, Didcot OX11 7HP	1. 電腦及週邊機器的製造、販賣。 2. 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進出口業。 3.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36,347	36,347	700	100.00%	19,907	GBP (3)	(171)	子公司
本公司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進出口業。	91,840	91,840	2,800	100.00%	143,208	USD 113	3,616	子公司
本公司	MASTER INTERNATIONAL LTD.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仲介。	317	317	10	100.00%	7,129	USD 20	623	子公司
本公司	PRRWELL-LAXONS (INDIA) PRIVATE LIMITED	Laxsons House, AA2, Walbhat Road, Post Box No. 9032 Goregaon(East), Mumbai-400 063, Maharashtra, India	1. 電腦及週邊機器的製造、販賣。 2. 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進出口業。	9,480	9,480	1,200	40.00%	10,988	INR 83	24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EUROPEAN PORTWELL TECHNOLOGY B.V.(原名Portwell B.V.)	Haverstraat 6, 2153 GB Nieuw-Vennep, Netherlands	1. 電腦及週邊機器的製造、販賣。 2. 電腦及週邊機器和軟體的進出口業。	37,230	37,230	8	100.00%	15,394	EUR (34)	(1,487)	子公司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			
本公司	瑞祺電通	台北縣中和市建一路186號7樓之4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等	112,500	112,500	11,250	43.27%	142,571	17,332	8,280	子公司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PORTWELL HOLDING LTD.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emoa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USD 2,800	USD 2,800	2,800	100.00%	USD 4,511	USD 113	USD 113	子公司
PORTWELL HOLDING LTD.	北京瑞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澱區上地創業路8號群英科技園區5號樓4層	1.生產電子監控產品。 2.網路通訊產品。	USD 2,800	USD 2,800	-	100.00%	USD 4,511	RMB 773	USD 113	子公司
瑞祺電通	Waver Technologies, Inc.	1768 MCGAW AVE IRVINE, CA 92614-5732, U.S.A.	工業電腦銷售	9,138	9,138	1,000	100.00%	12,216	USD 12	384	子公司

期末兌換率 USD : 31.74

平均兌換率 USD : 31.935 ; ¥ : 0.3524 ; £ : 49.91 ; INR : 0.70814 ; RMB : 6.8272 ; € : 44.27

(註) : 含換算調整數。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PORTWELL HOLDING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	USD 4,511	100.00	USD 4,511	無
PORTWELL HOLDING LTD.	北京瑞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4,511	100.00	USD 4,511	無
瑞祺電通	Waver Technologies,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12,216	100.00	12,216	無
瑞祺電通	鈞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	6,000	2.50	3,943	無

期末兌換率 USD : 31.74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日幣/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瑞祺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TWD 268,064	87.14 %	月結30天	-	-	TWD(171,157)	(78.00)%	無
瑞祺	APT	同一母公司	(銷)	TWD (127,573)	(33.62)%	OA45天	-	-	TWD 70,507	35.03 %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瑞祺	APT	同一母公司	70,507	7.98	-	-	27,924	-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為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瑞傳信 通科技有限 公司	1.生產電子監控產 品。 2.網路通訊產品。	USD2,800	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司 再投資大陸	USD2,800	-	-	USD2,800	100 %	3,616	143,208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8,872 (USD 2,800)	88,872 (USD 2,800)	1,579,466

兌換率USD：31.74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交易事項請詳「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項下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本公司屬單一產業，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
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